

一、 前言

动宾离合词指双音节复合词内部的两个语素间经常能插入某些词语从而分离扩展成动宾短语的离合词，如“告状、吃亏、领情、鞠躬、道谢、敬礼、鼓掌、请客、见面、送礼、结婚、生气、拌嘴、丢脸、操心、叹气、接吻、受骗、挨批、上学、上课、干杯、出差、帮忙、革命、造反、打仗、打架、吵架、散步、跑步、游泳、跳舞、洗澡、理发、睡觉、退休、出事、考试、放假、请假、生病、看病、操心、辞职、跳舞、聊天、把关、施肥、倒霉”等等。现代汉语里的这类双音节组合体已经收入词典，成为词汇的成员。它们在使用中两个语素既可“合”，即合成复合词；也可“离”，即在词的内部插入其他成分而分离扩展成动宾短语。以“告状、吃亏”为例，“告状”（合），可分离扩展为“告过状、告了他一状、告了三次状”等；“吃亏”（合），可分离扩展为“吃过亏、吃了他的亏、吃过很多亏、吃过一次大亏”等。此所谓“‘合’则为词儿，‘离’则成短语”。由于“告状、吃亏”这类复合词可扩展成动宾短语，所以称为“动宾离合词”，它是汉语离合词的一种。

本文专门讨论动宾离合词的性质、类型、扩展为动宾短语的原因以及扩展成各种动宾短语的“语式”。

二 动宾离合词的性质 “告状、吃亏”之类的组合体语法性质是什么？

究竟是词还是短语，语法学界有着不同的意见：有的认为是词，有的认为是短语。

现在大多数学者认为这类组合体是“离合词”。离合词是复合词，却能扩展为短语，所以可看作是一种特殊的复合词(短语化复合词)。动宾离合词的性质可定义为：能使动宾式复合词的两个语素分离扩展成动宾短语的离合词。

(一) 动宾离合动词的特点

第一，这类词是由两个语素(语音上有两个音节)作词素组成的“复合词”，前一语素表动作(概括“动作、行为、变化、发生”等)，后一语素表动作所涉及的客体。两个语素“合”在一起表示专指意义(单一意义)，如“吵架”不是“吵 + 架”的意义之和，而是“争吵”之意。双音节的单纯词一般不能分离扩展成动宾短语，但有特殊的例外(参看下文的“类句法”性质分类里关于单纯词扩展为动宾短语的论述)。

第二，这类词在言语使用中内部可插入其他成分使两个语素分离而扩展成动宾短语。无论插入什么成分、插入的成分多少，两个语素一经拆开，在动宾短语里原来的两个作为词素的语素都临时用作单音节词，即前一语素作动词用，后一语素作名词用，如“吃了亏”里，词素“吃”转化为动词，词素“亏”转化为名词。有些动宾离合词还有另一种的“离”的用法，就是把两个语素位置颠倒，如“澡还没洗”之类(参看下文两语素倒装构成的“宾动”句式)。要区别动宾离合词和动宾结构的非离合词：能扩展为动宾短语的动宾式复合词(如“道歉、喘气、

吃苦”等)属于“动宾离合词”;不能扩展成动宾短语的动宾式复合词(如“抱歉、喘息、吃力”等)属于动宾结构的“非离合词”。

第三,这类词内部构造方式属于动宾结构,前语素表示动作,后语素是动作所支配(涉及)的对象。

但从语源上追溯,动宾离合词并非都是动宾式:动宾式组合是基本的、典型的、最为普遍的,但有少数动宾离合词构造方式属于“非动宾结构”,如“洗澡、睡觉、鞠躬、避讳”等原本属于并列结构(参看下文根据语素的“类句法”性质分类里对B类“动素+动素”中并列结构“洗澡”之类的论述)。

(二) 动宾离合词和动宾短语的划界

现代汉语里能扩展成动宾短语的复合体有两种情形:一种是动宾离合词,一种是动宾短语,这就存在一个动宾离合词跟动宾短语的划界问题。对于复合词和短语的划界,一般采用意义和形式相结合的原则和互相验证的方法。

从意义上看,复合词的词义具有“黏合性”(“专指性、单一性”),即不是语素意义的简单相加;反之,短语的意义具有“加合性”,即整体意义等于它内部成分意义的总和。从形式上看,复合词的结构具有凝固性,它内部一般不能插入其他的词扩展为短语;反之,短语结构上具有松散性,可扩展成短语。就以

“动素+名素”(本文把动语素简称“动素”,名语素简称“名素”)构成的动词性的动宾复合体来说,“抱歉、出版”之类意义黏合、结构凝固,是复合词;反

之，“买书、吃鸡”的意义加合、结构松散(能扩展成“买了两本书、吃了只鸡”等)，表明它们是短语。

动宾离合词这种复合词比较特别，表面上跟动宾短语一样能扩展，如“吃亏、打仗、洗澡”，结构上跟“吃鱼、打人、洗碗”一样，两个语素间都可插入其他成分扩展(如都能插入“了、过”分离变成短语：吃了/过亏、吃了/过鱼、打了/过仗、打了/过人、洗了/过澡、洗了/过碗)。如果仅从结构形式有分离性的一面着眼，就会把“打仗、吃亏、洗澡”和“打人、吃鱼、洗碗”都看作为动宾短语。但这两种组合体还是有区别的：第一，“吃亏”之类意义上具有黏合性，扩展为动宾短语后仍然保留着离合词本身的固有意义，两个语素的意义应黏合在一起才能理解，这就是“形离而实不离”、“形变而词义不变”，如“吃亏了”、“吃了他的亏”、“吃了多次亏”，这些短语里的“吃”和“亏”形式上虽然分离，但意义上“亏”不离“吃”，只有合为动宾离合词“吃亏”(“受损失”为其原有意义)才能理解其意义。第二，“吃亏”之类结构上具有一定程度的凝固性，这表现在组合体中的“亏、仗、澡”都是“不自由语素”，它们分别与语素“吃、打、洗”的搭配相对固定(如“澡”离开“洗”就无法单说)，即使能扩展，相对于短语而言扩展能力也有限度。

所以从意义和形式相结合来看，“吃亏”之类组合仍然是一种意义黏合、结构相对固定的组合体，跟意义加合、结构松散的动宾短语是不一样的。

比较难以处理的是内部都是自由语素的动宾组合体。由于自由语素可作词素(词根)，也可独立成词，这就存在动宾离合词和动宾短语划界的纠结。

比如“写字、吃饭、读书、加油”等，它们是动宾离合词还是动宾短语，就有不同的意见，有的认为都是动宾离合词，有的认为都是动宾短语。实际上这类组合体存在着两种情形：一种是“写字”(书写文字)、“唱歌”(吟唱歌曲)之类，组合体的意义加合，结构松散，可看作动宾短语；另一种是“吃饭、加油”之类，它们各有两个义项，如“吃饭”：进食主食(特指米饭)，这个“吃饭”的意义加合，结构松散，是动宾短语，如“我吃了两碗饭”；转指生活或职业，这个“吃饭”的意义黏合，结构相对凝固，是动宾离合词，如“他吃银行饭，我吃教书饭”。又如“加油”：添加有脂质物(食油、燃油、润滑油等)，这个“加油”的意义加合，结构松散，是动宾短语，如“往锅里加了两勺油”；喻指努力加劲儿，这个“加油”的意义黏合，结构相对凝固，是动宾离合词，如“任务紧迫，你得加点油啦！”

三、动宾离合词扩展为动宾短语的原因

动宾离合词扩展为动宾短语的原因，可从“外因”和“内因”进行分析。外因是“离”的动力(或“根据”)，内因是“离”的条件，外因必须通过内因才起作用。。

(一) 外因(外部原因)

这里的外因指扩展为动宾短语的必要性，即在动态使用中语用表达的需要。

主要表现在：

1. 凸显一个事件或事件里的某一信息。根据语用的需要和上下文的语境，动宾离合词可“合”，也可“离”（扩展为短语），“合”和“离”的语用表达功能是不一样的。以“吃亏”的用法做个比较：

(1) 自作聪明的人是会吃亏的。/我们要使老实人不吃亏。

(2) 他吃了一个哑巴亏。/很多人都吃过他的亏。

(1) 是“合”的用法，“吃亏”只能“合”不能离（如不能说“会吃了/过亏的”等），只是简单地表达“某个动作”；(2) 是“离”的用法，“吃亏”必须“离”，不能“合”（如不能说“吃亏了一个哑巴”等），“吃亏”扩展成的动宾短语在句中凸显一个事件，表达施事“发出某种动作并强调动作涉及某客体”（通常把客体当作表达重点或焦点）。这不仅服从于语用表达的需求，也反映了思维或认知的逻辑。

2. 强调插入成分所表示的某些附加意义。动宾离合词扩展成动宾短语表示某个事件时，有强调插入成分意义（附加意义）的作用，如动宾离合词内部插入动态助词“了、过”扩展成的动宾短语（“吃了亏、上过当”之类）里，有强调动作附加的“体”意义（“完成、经历”）。又如插入数量词语（“磕了三个头、请过三次客”之类），则或强调动作的附加意义（“动作量”）或客体的增添意义

(“名物量”)。再如名素前插加某些修饰语(如“吃了个哑巴亏、洗了个热水澡”之类),则是强调客体附加的属性意义。

3. 适用于口语的应用需要。动宾离合词的“离”多用于口语。有些动宾离合词扩展成动宾短语带有口语色彩,如“道歉、劳驾、讨厌、见面”在口语里可分别说成“赔个礼、道个歉、劳你的驾、讨他们的厌、见了一面”等。正规的书面文字(公文、法规、社科论文、科技文章等)一般不用这种动宾短语,如“法院判决施害人向被害人赔礼道歉”,这句话如果改成“法院判决施害人向被害人赔个礼道个歉”,就显得很不得体。至于文艺作品里出现的这种动宾短语,那是口语的记录,能显示人物生动活泼的口语化色彩。

4. 烘托背景信息,推出后续前景信息。有些动宾离合词插入某些成分形成动宾短语出现于复句的前分句,能为后续句提供背景信息,便于引出表前景信息的主要分句。例如:

(1) 志英去年结了婚,今年就生了个大胖儿子。

(2) 她洗好澡,就上床睡了。

上面复句的前分句里“结了婚、洗好澡”是个动宾短语,中间插入的“了、好”,不仅强调动作及其动态,更为了便于引出后续主要分句,因为前分句不能自足成句,这表明“结了婚”之类有烘托后续句背景信息的作用。

5. 表达某种感情色彩。有些动宾离合词插入一些成分扩展成动宾短语,能够表达某种感情色彩。

比较:

(1) 我好好的，要你操心什么心! /时间还早着呢，你着什么急?

(2) 你的事可操碎了我的心。/你可丢尽了我的脸!

上面(1) 里是“操心、着急”插入“什么”扩展成动宾短语“操心什么心、着什么急”，表达否定或不耐烦的感情色彩。

(2) 里是在动宾离合词“操心、丢脸”里插入“碎了我、尽了我”，扩展成动宾短语“操碎了我的心、丢尽了我的脸”，表达了懊恼的口气和责怪、抱怨的感情色彩。

6. 修辞上的仿拟用法。有些非动宾离合词一般不能分离扩展成动宾短语。但在特定语境里为了求新求变，使言语生动活泼，可采用修辞的仿拟手法扩展成动宾短语，即模仿套拟动宾离合词插加某些成分扩展成动宾短语。例如:

(1) 他的两个少爷都和瑞宣同过学。

(2) 这样说完以后，他马上后了悔了。

(3) 三闺女和村上的江昌杰对上象了。

“同学、后悔、对象”本不是动宾离合词，但在上述例句里扩展为动宾短语“同过学、后了悔、对上象”，这都是修辞上突破常规的仿拟手法。还有像“恋上爱、邪了门、选什么举、锻什么炼、立了个正、大个便、体了一堂操”等，也属于此类。模仿一多，依样学样，就造成一种类化的趋势。

这种修辞上的临时应用，能给人一种新鲜的、轻松的、俏皮的感觉。但如果那个复合词后来经常分离扩展为动宾短语，那就会转化为动宾离合词，如“洗澡”之类本是并列式的、没有“离”用法的复合词，但后来经常用来扩展成动宾短语，也就成为动宾式复合词了(参看下文关于“洗澡”的论述)。有的扩展成的动宾短语经常说了就成为类固定短语(“提个醒、小点儿声”之类)。

还有一种双音节的单纯词(包括联绵词或音译词，如“慷慨、荒唐、滑稽、幽默”等)一般不能分离扩展成动宾短语，但在特定语境里可扩展成动宾短语。

例如:

- (1) 这些官员慷国家之慨，大吃大喝，挥霍的是公款。
- (2) 把政治和戏剧捉弄到这一步田地，可算是荒天下之大唐了。
- (3) 日本“神风”申遗挑战人伦底线，简直滑天下之大稽。
- (4) 接下来小沈阳出场，本山大叔毫不客气，又幽他一默。

单纯词扩展为动宾短语也是一种修辞用法，即仿拟动宾离合词把双音节单纯词的前一音节用作动素、后一音节用作名素，从而插入其他成分扩展成为一个动宾短语。“慷慨、滑稽、幽默”之类不能看作离合词。至于由这种单纯词扩展而成的动宾短语(“滑天下之大稽、幽他一默”等)，它们在长期使用中已“约定俗成”，可看作为类固定短语或成语。

(二) 内因(内部原因)

这里的内因指内部结构有扩展为动宾短语的可能性(条件) , 即动宾离合词扩展为动宾短语符合汉语自身的语法机制。主要表现在:

1. 动宾离合词内部的构词方式是个动宾结构, 这与动宾短语的构语方式基本一致。从动宾离合词的形成的途径来看, 大部分动宾离合词是古代汉语动宾短语演变(词汇化) 过来的, 如“革命、尽力”之类; 还有些由动宾短语简缩造成, 如“打假(打击假货) ”、“考研(报考研究生) ”之类。绝大多数动宾离合词隐含着动宾短语的痕迹, 决定了它与动宾短语构造方式基本一致, 决定了它们间具有“血缘”关系。动宾离合词和动宾短语的这种“血缘”关系是产生“离”的内因(内在基础) , 即动宾离合词有扩展为动宾短语的潜在可能性。在特定语境里这种潜在可能性由于语用需要而被激活, 扩展成动宾短语也就自然而然。

单纯词和非动宾式复合词一般不能扩展成动宾短语, 但少数单纯词(“荒唐、幽默”之类) 和非动宾式复合词(“锻炼、后悔、同居、对象”之类) 却违反这条原则。这是因为动宾语式是汉语里能强调动作或凸显客体的一种常用格式, 为了某种表达效果, 它们就由修辞仿拟而类推为动宾格式。

这是修辞上特殊的应境用法, 必须与一般的用法区别开来。

2. 动宾离合词分离扩展成各种形式的动宾短语, 也都得服从汉语动宾短语的语法结构规则, 如可说“鞠过两个躬、出过三趟差、看过三次病”, 而不能说“鞠两个躬过、鞠过躬两个、出三趟差过、出过差三趟、看三次病过、看过病三

次”，这是因为汉语语法有一条规则：动词带的名量短语和动量短语必须置于动词后的宾语之前。

四、动宾离合词的类型

现代汉语里动宾离合词内部也有差别，可根据不同角度给以分类。主要有以下几种。

(一) 根据语素的“类句法”性质分类

复合词的构词法是一种“类句法构词法”，从现代汉语断代角度分析，其内部语素(词素)的结构关系是“动宾关系”，所以动宾离合词属于动宾结构的复合词。但从语源角度分析，情况就不那么单纯(因为现代汉语复合词的语素在古汉语里曾经是个单音词)。根据动宾离合词内部语素的语源上的“句法”性质，动宾离合词主要可分为以下 A、B、C 三类：

A. “动素 + 名素”类，如“练功、留洋、安家、改产、发财、磕头、接头、领情、鼓掌、请客、见面、操心、辞职、理发、看病、聊天、革命、敬礼、尽力”等。

B. “动素 + 动素”类，如“道谢、受骗、挨批、洗澡、考试、睡觉、鞠躬”等。

C. “动素 + 形素”类，如“吃苦、犯傻、帮忙、着急、摆阔、扫兴”等。

上述 A 类占动宾离合词的绝大部分；名素作动宾离合词的宾语正如名词作动宾短语里的宾语一样，是典型的、基本的、主要的。B、C 类是“动素”和“形

素”作宾语可说是“动素”和“形素”在动宾离合词里发生“名素化”或“事物化”（“名物化”）。

此外还有一些比较特殊的，如“形素 + 名素”（如“小心、大胆”）、“形素 + 形素”（如“小便、大便”）等。

值得注意的是：B类“动素 + 动素”构成的动宾离合词从语源上看有一部分是并列结构（两个动词并列构成），如“洗澡、鞠躬、避讳、睡觉、游泳、考试、退休”等离合词。以“洗澡”为例，古汉语里“洗”和“澡”都是同义的动词，都有“用水清除污垢”（用于身体或身体的某个部分）的意思，只是支配的对象略有差别。

六朝始有并列式复合词“澡洗”；元代始有“洗澡”，逐渐演变为一个表示“用水除去身体污垢”意义的并列结构的复合词；到明代才出现有仿拟动宾短语格式分离扩展成“洗了澡、洗过澡”的用法；到清代，出现了“洗了一个澡、洗了个澡”的用法。

现代汉语里，由于经常把后一动素当作一个名词来使用，而且分离成动宾短语的语式更多样化，久而久之，习焉不察，一般人已经不了解“澡”的古义，以为它是一个充当宾语的名素，就把“洗澡”看作为动宾式复合词。这表明动宾短语的语法结构的整体格式意义也会影响复合词里的语素意义。

（二）根据语素“自由度”分类

动宾离合词内的语素(词素) 在使用中的“自由度”是不一样的,有“自由语素”、“半自由语素”、“不自由语素”之别。既可作词素也可单独成为词的语素,称为“自由语素”(也称“成词语素”);只能作词素不能单独成词的语素称为“不自由语素”(也称“不成词语素”“黏着语素”);不能单独成词,但在书面语里或在特定语境里可成词的语素,称为“半自由语素”。

根据语素在使用中的“自由度”可分为如下几类:

- A. “自由语素 + 自由语素”类,如“谈心、磕头、丢脸、看病”等。
- B. “自由语素 + 半自由语素”类,如“摔跤、剪发、造谣、辞职”等。
- C. “自由语素 + 不自由语素”类,如“洗澡、逃难、告状、出格”等。
- D. “半自由语素 + 自由语素”类,如“认错、投票、拌嘴、操心”等。
- E. “半自由语素 + 半自由语素”类,如“理发、犯法、见面、报案”等。
- F. “半自由语素 + 不自由语素”类,如“亏本、理发、念经、表态”等。
- G. “不自由语素 + 自由语素”类,如“违心、革命、着迷、顶嘴”等。
- H. “不自由语素 + 半自由语素”类,如“征兵、违法、参军、鼓掌”等。
- I. “不自由语素 + 不自由语素”类,如“备战、鞠躬、服务、效劳”等。

(三) 根据词的句法功能分类

根据动宾离合词的句法功能分类,主要有动词、形容词、副词三类。

A. 动词。表动作，主要用来作谓语，如“请客、拌嘴、结婚、叹气、上学、干杯、落户、扎根”等。动宾离合词里动词占绝大多数，可根据能否带宾语给动词性的动宾离合词再分为不及物离合词和及物离合词两类。

a. 不及物离合词。它后面不能直接带宾语，占动宾离合词动词的多数，如“练功、充电、爱国、告状、领情、脱节、鼓掌、请客、结婚、拌嘴、叹气、上学、上课、干杯、革命、打仗、吵架、散步、请假、生病、辞职、谈话、聊天”等。

b. 及物离合词。它能带宾语，如“起草、出台、担心、上课、操心、讨厌、动员、加工、走私”等。

B. 形容词。表性状，主要用来作谓语，可受程度副词修饰，如“尽力、努力、着急、吃惊、丢人、用功、揪心、过瘾、费神”等。

C. 副词。表方式、情状，主要用来作状语，如“携手、蒙头、趁热、当面、仗势”等。

动宾离合词里 B(形容词) 和 C(副词) 数量占少数，从语源上分析，它们很多曾经是动词性的动宾短语或动宾式复合词，只是在现代汉语的句法结构里句法功能起了变化，就演化为形容词性的或副词性的。

这跟动宾短语是动词性似乎发生矛盾，但由于其源自动宾结构，所以它们扩展成动宾短语是一种“返祖现象”，只是在现代汉语里“合”时词性变了。这种

形容词或副词一旦扩展成动宾短语，则该短语(如“努了一把力、蒙着头”等) 应分析为动词性短语。

(四) 根据词的语义配价分类

根据语义配价的数量(联系多少个动元 [12 - 13]) 动宾离合词可分为三类:

A . 一价动宾离合词。联系一个动元(施事) , 如“洗澡、毕业、跳舞、参军、摔跤、理发、落伍、念经”等。

B . 二价动宾离合词。联系两个动元。这类词还可进行下位分类:

a . 不及物的二价动宾离合词。联系的动元为施事和受事。这类词又可分为两种:

一是“二价针对动词”, 如“看齐、鞠躬、道歉、道谢、磕头、服务、效劳、求情、问好、鼓掌、拜年”等。这类动词联系的与事为针对对象, 它通常由介词“给、为、向、跟、对”引入与事置于状语位置, 如“向他看齐、给他道歉”。

二是“二价互向动词”, 如“结婚、见面、打架、结缘、比赛、吵嘴、成亲、接头、结盟、碰头”等。这类动词联系的与事为协同对象, 它通常由介词“跟、同”引入与事置于状语位置, 如“同他结婚、跟他见面”。

b . 及物的二价动宾离合词, 联系的动元为施事和受事, 如“起草、出台、加工”之类。这类动词的支配对象通常置于宾语位置上, 如“起草文稿、加工零件”。

C. 三价动宾离合词。联系三个动元(施事、与事、受事),如“拨款、借款、授权”等,它常由介词“给”引入置于状语位置,如“给该学校拨款 50 万元”。

五、动宾离合词构成的语式

动宾离合词构成的语式指它分离扩展而构成的动宾短语的语法结构格式。这种语式里动素作动词用,名素作名词用。动宾离合词构成的动宾短语的语式主要有以下系列(为方便起见,下面把名词性的词语或语素记作“名”,动词性的词语或语素记作“动”,形容词性的词语或语素记作“形”,宾语记作“宾”,补语记作“补”,受事记作“受”,与事记作“与”)[15 - 16]:

(一) “动 + ‘了/过/着’ 动态 + 名宾” 语式

这是“动素 + 动态助词(了/过/着) + 名素”序列的语式。语式里的“了/过/着”表示动作的“体”(动态义):“了”表动作“已经实现”,“过”表动作“曾经经历”,“着”表动作“持续进行”。如“立了/过功、洗了/过澡、受了/过骗、吃了/过苦”等,有些还能插入“着”(相对少些),如“当着面、打着盹、摸着黑”等。这种语式属于“动受”语模,[2]语式义是表达“已经(完成)或曾经(经历)或持续(进行)发出某种动作涉及某受事”。绝大多数动宾离合词能构成这种语式,所以它是动宾离合词扩展为动宾短语的最基本、最普遍的语式。

(二) “动 + [了/过] + 数量 + 名宾” 语式

这类语式里的“数量”指“数词 + 量词”。根据不同性质的数量，可下分为三式([] 号表示可插入可不插入，如果插入“了”或“过”，就增添动作的动态意义)：

A. “动 + [了 / 过] + 数量(名量)+ 名宾” 语式

这种语式里的数量为“名量”，如“敬[了/过]一个礼、磕[了/过]两个头、鞠[了/过]三个躬”等。这种语式属于“动 + 名量 + 受”语模，语式义是表达“发出某种动作[已/曾]涉及一定数量的某受事”。

如果数为“一”，有时可省略，如“敬了一个礼→敬个礼”等。也有的不一定是省略，如“道个歉、表个态、把个关”之类，这种格式里“个”一般不能加“二”以上的“数”，所以“个”的名量意义弱化，主要用来表达“强调施加某个动作于某受事”。

B. “动 + [了 / 过] + 数量(时量)+ 名宾” 语式

这种语式里的数量为“时量”，如“放[了/过]一天假、睡[了/过]两小时觉、上[了/过]三年学”等。

这种语式属于“动 + 时量 + 受”语模，语式义是表达“[已/曾]发出某种动作及其一定时量涉及某受事”。

C. “动 + [了 / 过] + 数量(动量)+ 名宾” 语式

这种语式里的数量为“动量”，如“洗[了/过]两次澡、出[了/过]五趟差、结[了/过]两次婚”等。这种语式属于“动 + 动量 + 受”语模，语式义是表达“[已/曾]一次或多次发出某种动作涉及某受事”。

(三) “动 + 什么 + 名宾”语式

这是动宾离合词插入疑问代词“什么”构成的语式，有两种情形：

A. 出现于疑问句，是“有疑而问”，如“你下午上什么课？”“她在跳什么舞？”“明天放什么假？”等，语式义是表达“询问动作涉及何种受事”。

B. 出现于感叹句，是“无疑而问”，如“我又没惹你，你生什么气！”“这么近的路还打车，摆什么阔！”“你都病成这样了，还操什么心！”等，语式义是表达“干嘛发出某种动作涉及某受事”，含有不屑或否定的口气。

(四) “动(“交接”类)+ [了 / 过] + 名宾 1(指人名词)+名宾 2”语式

这种语式里动素为表“交(给予)接(获得)”义的语素；名 1(指人名词) 以人称代词居多，作与事宾语(间接宾语)；名 2 作受事宾语(直接宾语)。这种语式句法上属于“双宾”语型，语义上属于“动与受”语模，语式义是表达“一个交接行为或事件：或是把受事‘给予’与事，或是从与事那里‘获得’受事”；决定受事转移方向(外向或内向)的，是动素的语义特征。这种语式是模仿“交接”类三价及物动作动词构成的双宾语式而类推形成的。[17 - 18] 根据动素的性质和语式义的差异，可下分为 A、B 两式。

A. “动(“交”类)+ [了 / 过] + 名(指人名词) 宾 1+ 名宾 2”语式

这种语式里动素为表“给予”义的“交”类语素，如“送[了/过]她礼、授[了/过]他权、告[了/过]他状”。这类语式与表给予义的“交”类动词构成的语式(“给他礼物”之类)是一致的，语式义是表达“[已/曾]给予与事以受事”(即“[已/曾]把受事交给与事”)。

B. “动(“接”类)+ [了 / 过] + 名(指人名词) 宾 1+ 名宾 2” 语式

这种语式里动素为表“获得”义的“接”类语素，如“沾[了/过]你光、受[了/过]工头气、领[了/过]他情”。这类语式与表获得义的“接”类动词构成的语式(“受他礼物”之类)是一致的，与事和受事间隐含着“领有”关系(表受事的“物”为与事的“人”所有)，语式义是表达“[已/曾]从与事那里获得受事”。

此外，如果在 A、B 两式的名宾 2 前插进形容词，还可构成“动 + [了/过] + 指人名词宾 1+ (形容词 + 名)宾 2”序列的带双宾语语式，如“送[了/过]他厚礼、吃[了/过]他大亏、生[了/过]他闷气”，则语式义是表达“[已/曾]给予某人(与事)以某种性状的受事”或“[已/曾]从与事处获得某种性状的受事”。

(五) “动(“交接”类)+ [了 / 过] +(‘名 1(指人名词)+的’ + 名 2)宾” 语式这种语式里 “ ‘名(指人名词)+ 的’ + 名” 整体作动素的宾语。这种语式与上一语式都属于“动与受”语模，区别在于上一语式句法上有双宾语，而这个

语式是单宾语，因此语式义也就略有差别。根据动素的语义特征差别，可下分为两式：

A. “动(“交”类)+ [了/过]+(‘名1(指人名词)+ 的’ + 名2)宾”

语式

这种语式里动素为表“给予”义的“交”类语素，如“交[了/过]你的底、告[了/过]他的状、出[了/过]我的丑”。语式义是表达“[已/曾]给予与事以某种受事”。

B. “动(“接”类)+ [了/过]+(‘名1(指人名词)+ 的’ + 名2)宾”

语式

这种语式里动素为表“获得”义的“接”类语素，如“沾[了/过]你的光、受[了/过]工头的气、领[了/过]他的情”。这类语式里与事和受事间隐含着“领有关系”，语式义是表达“[已/曾]获得与事所领有的事物”。

(六) “‘介词 + 名

1(与事)’ + 动 + [了/过] + 名2(受事)” 语式这种语式里名1表与事，名2表受事，介词(“跟、向、给、为”等)引出与事置于动素前状语位置上，如“跟老师见[了/过]面、向他道[了/过]歉、为你效[了/过]劳、跟他离[了/过]婚”等，语式义是表达“对某与事[已/曾]施加某种动作于某受事”。能构成这类语式的，主要是二价不及物的针对动词和互向动词。

(七) “动 + ‘得/不’ + ‘上/下/了/着’

补+名宾”语式这种语式里“上/下/了(音 liao)/着”作动素的补语，补充说明动作的结果，“得/不”表动补结构的“能否”态(“得”表可能，“不”表不可能)，如“帮得/不上忙、放得/不下心、见得/不了面、睡得/不着觉”等。这种语式的语式义是表达“某动作能否涉及某受事”。

(八) 两语素倒装构成的“宾动”语式

这是动宾离合词的动素和名素倒装(移位)构成的“宾动”语式，这种语式里名素做陈述对象，动素对名素做出陈述。能够有这种用法的动宾离合词不多。

“宾动”语式是因名素“主题化”的语用需要而在句子里构成的特殊变式，还可分为四式:

A. “名 + 动 + 了 / 过”语式

这是“名素 + 动素 + 了/过”序列构成的语式，如“澡洗了/过、头磕了/过、当上了/过”等，语式义是表达“对于某受事[已/曾]发出某种动作”。

B. “名 + [也 / 都 / 还] + 不 / 没 + 动”语式

这是“名素 + [也/都/还] + 不/没 + 动素”序列的语式，中间插入的副词“不/没”对动作进行否定，表示口气的副词“也/都”可有可无，如“澡[也/都]不/没洗、头[也/都]不/没磕、觉[也/都]不/没睡”等。语式义表达“否定对某受事实实现某种动作”。

如果语式里有副词“也/都”，则有加强否定动作口气的作用。

C. “名 + [也 / 都 /] + 动 + 补语”语式

这是“名素 + [也/都] + 动素 + 补语”序列的语式，作补语的通常是形容词或状态动词，补充说明动作的结果，如“他头[也/都]磕痛了、她脸[也/都]丢尽了、我心[也/都]操碎了”等，语式义是表达“对于某受事发出某种动作导致某种结果”。如果语式里有副词“也/都”，则对动作结果有加强口气的作用。

D. “名 + 动 + 得 + 补语”句式

这是“名素 + 动素 + 得 + 补语”序列的语式，作补语的通常是“程度副词 + 形容词”短语，补充说明动作发生后出现的情状，如“觉睡得真香、发理得太短、课上得很好”等，语式义是表达“对于某受事发出某种动作使得受事产生某种情状”。

参考文献:

- [1]陆志韦 . 汉语的构词法[M] . 北京: 科学出版社 ,1957: 100 - 106 .
- [2]范 晓 . 试论语式 [J] . 河南大学学报 , 2012(6) : 100 - 106 .
- [3]范 晓 . 汉语短语语义语用研究[M] .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 2013 .
- [4]范 晓 . 略论句干及其句式 [J] . 山西大学学报 , 2012(3) : 144 - 150 .
- [5]史有为 . 划分词的普遍性原则和系统性原则 [M] ||语法研究和探索: 一 . 北京: 北京大学出版社 , 1983 .

[6] 范 晓 . 怎样区别现代汉语的词同短语 [J] . 东岳论丛 , 1981(4) :
104 - 111 .

[7] 王海峰 . 现代汉语离合词离析动因刍议 [J] . 语文研究 , 2002(3) :
29 - 34 .

[8] 饶 勤 . 离合词的结构特点和语用分析 [J] . 汉语学习 , 1997(1) :
32 - 35 .

[9] 于根元 . 动宾式短语的类化作用 [M] // 句型和动词 . 北京: 语文出
版社 , 1987 .

[10] 颜红菊 . 词汇单位的动态性——汉语词汇单位的离合现象分析
[J] . 湘潭师范学院学报 , 2004(5) : 96 - 98 .

[11] 胡裕树 , 范 晓 . 动词形容词的“名物化”和“名词化” [J] . 中
国语文 , 1994(2) : 81 - 85 .

[12] 范 晓 . 动词的“价”分类 [M] // 语法研究和探索(五) , 北京: 语
文出版社 , 1991 .